

关于拟将张顺星等 2 位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 的公示

在听取党小组、培养联系人、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支部委员会审查，党支部大会讨论，拟将张顺星等 2 位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。根据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其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张顺星，女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贵州省普定县鸡场坡镇骂若村一组人，2003 年 5 月 26 日出生。该同志于 2021 年 11 月 21 日提出入党申请，2022 年 5 月 7 日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，2023 年 6 月 14 日被确定为发展对象，2023 年 11 月 29 日被接收为中共预备党员。预备期一年，截止 2024 年 11 月 29 日预备期满。入党介绍人是金开文同志、刘雨同志。该同志在预备期间表现良好，认真学习党的理论知识，思想态度端正，积极参加党组织活动，学习成绩优秀，遇挑战迎难而上，团结同学，热心助人，生活自律，时刻以党员标准要求自己。经支部大会 2024 年 12 月 5 日研究、票决，同意张顺星同志按期转为中共正式党员。

刘丽喆，女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山东省五莲县于里镇北店村人，2002 年 4 月 14 日出生。该同志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提出入党申请，2022 年 3 月 1 日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，2023 年 9 月 8 日被确定为发展对象，2023 年 11 月 28 日被接收为中共预备党员。预备期一年，截止 2024 年 11 月 28 日预备期满。入党

介绍人是付琳同志、李霄同志。该同志在预备期间表现良好，态度积极，思想积极上进，学习工作踏实努力，遇挑战迎难而上，不断完善自己，时刻以党员标准要求自己。经支部大会 2024 年 12 月 5 日研究、票决，同意刘丽喆同志按期转为中共正式党员。

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止(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)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时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问题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人：邓颖

联系电话：15585139040

中国共产党贵州商学院旅游管理学院

学生第二支部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5 日